



保障購買中古汽車權利

消費者以往購買中古汽車時，常遇到業務員的說法與實際車況不符，且缺乏相關規定的保障，行政院消費者保護委員會（現為行政院消費者保護處）通過之中古汽車買賣定型化契約範本，對消費者提供更完善之保障。

消費者購買中古汽車時應注意之事項：

- 1、業者就中古汽車買賣如與消費者約定收取定金者，定金不得逾契約總價金百分之十。
- 2、應要求業者提供車況資訊，如出廠年月、配備、交車時之里程數、交易車輛之原使用情形、是否發生重大事故、是否為泡水車等。
- 3、要求試車時，業者非有正當理由不得拒絕。
- 4、業者需擔保於交車前已完成正常使用檢查，且符合交車時之其他相關法令規定。